

局长绪言

2010至11年度，税务局整体税收创出历史新高，达2,090亿元，较上一年度上升近300亿元，成绩令人鼓舞。

香港经济在2010年全面复苏，成功克服早前金融危机触发的全球经济衰退，各主要税种的收入较上一年度均有显著增长。企业盈利上升，全年利得税收入攀升至932亿元，录得升幅22%；薪俸税收入更连续第三年创出新高，上升7%至443亿元。另外，活跃的物业和股票市场带来510亿元的印花税税收，升幅20%。博彩税收入也刷新最高纪录，全年税收达148亿元，升幅16%。



我们十分乐见税收增长，但这同时亦给税务局带来多方面的挑战。蓬勃的经济环境和跨国商业活动，导致有大量和错综复杂的金融及商业交易，使我们的评税和收税工作变得日益艰巨。这个情况在利得税方面最为明显。现今评税人员在作出评税前，须搜集大量资料，作出深入分析，才能厘清每宗个案的所有事实。税务局一直积极培训人才，以提升团队的专业质素和加强整体的工作效率；各级同事也努力不懈，坚毅地面对种种挑战，成绩卓越，实在教我十分敬佩。

香港的税法简单明确，税率低，税种少，只就源自香港的业务利润、薪金及租金等三类入息征税。这个简单明确的税制行之有效，数十年来为香港带来不少好处，广受国际称许。这个税制得以成功，有赖当局量入为出的审慎财政政策，以及纳税人高度自律，恪守税法。为加强税务教育，本局不断更新部门网页的内容，为市民提供全面和最新的税务资讯，并且发放有关《税务条例》和《印花税条例》各项课题的《释义及执行指引》，为业界和纳税人提供有用的资讯。

与此同时，我们继续拓展国际税务协定网络。在过去一年，香港在这方面取得丰硕的成果。《税务条例》自2010年3月经修订后，香港可以采用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(经合组织)2004年版本的资料交换条文(即经合组织公布的最新准则)，与缔约伙伴交换资料。截至2011年3月底，香港已签订了16份载有符合最新准则的资料交换条文的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。

建立一个广阔的税务协定网络，有利香港的长远经济发展，又能巩固香港作为国际贸易及金融中心的地位。在制定谈判时间表和选择洽谈伙伴时，我们会以香港的整体利益为依归，优先考虑主要贸易伙伴和一些具经济发展潜力的国家，亦会慎重考虑业界的建议。



签立税务协定后，香港会争取尽速完成有关立法程序，但仍须等待缔约伙伴完成它们的确认程序，协定才可以生效。为了让市民知悉最新情况，税务局已重新设计「双重征税宽免」的网页内容，就所有已签订的协定列出其批核程序的进展情况。

当这些税务协定陆续通过立法程序，进入实施阶段的时候，我预期税务局会面临新的挑战。我深信税务局团队会一如以往，以愿意承担和专业的精神，迎接新的工作领域。

香港一直明确支持国际社会提升税务透明度的工作，并积极参与经合组织的有关会议。2009年9月经合组织全球论坛在墨西哥举行，就税务透明度和有效的资料交换成立新的全球论坛（Global Forum on Tax Transparency and Effective Exchange of Information）。香港是该论坛的成员，并参与由该论坛所设立的同行审议程序。同行审议分为两个阶段，第一阶段是评核每个司法管辖区的法律和监管框架，第二阶段的焦点则为执行资料交换的实际情况。香港在今年上半年已进行第一阶段的评核，预期第二阶段的同行审议会于2012年下半年开始。我相信透过这些审议，可以证明香港致力履行全面性避免双重征税协定下的义务，是一个高度透明的税务管辖区。

最后，我衷心感谢纳税人、专业人士、工商各界和我的同事团队一直以来的支持和协助。税务局会继续本着「治税以法 服务以诚」的精神，以法以诚，为香港市民服务。

税务局局长 朱鑫源